

郏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郏卫〔2020〕17号

郏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方案 的通知

各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委直各医疗卫生单位，委机关各股室：

现将《郏县卫生健康系统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郏县卫生健康系统 关于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的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设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的要求,进一步改进我县行政执法工作,全面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,根据《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度全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的通知》(豫法政办〔2019〕5号)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,结合我县实际,现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以经济建设为中心,坚持以人为本、执法为民,按照建设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的要求,有计划、有步骤、有重点地推进,改进行政执法工作,创新行政执法机制,规范行政执法行为,提升行政执法水平,努力塑造严格、规范、公正、廉洁、文明、高效的行政执法形象,全面推进全县卫生健康系统政治、经济、文化和社会领域的法治化,不断提高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,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创造良好法治环境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转变政府职能。要切实把行政执法职能转变到主要为市场主体服务、创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。要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,清理行政审批项目、精简行政审批事项、减少审批环节。对没有法律依据的行政审批,要坚决予以取消;确需保留的行

行政审批，要依法公开透明，强化监督制约。实行承诺公开、办事限时；行政审批股应积极主动做好服务，严禁以备案等形式限制、阻碍外来服务或企业进入本地市场，妨碍公平竞争，提高行政审批效率，转变服务方式，优化办事流程，完善行政审批快速通道机制，为群众和企业提供透明、便捷、高效的服务。

（二）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、全面履行法定职责，采取措施切实推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，在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的前提下，及时办理企事业单位和群众的申请事项。建立和完善检查、巡查制度，规范程序，责任到人，切实解决监管缺位、不到位问题。行政执法部门和行政执法人员要心系群众、服务人民，尊重和保障人权，防止侵害执法对象的人身权利和人格尊严，不得以利诱、欺诈、胁迫、暴力等不正当手段收集证据。行政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工作，要做到着装整洁，要着制式服装；要按照规定向行政管理相对人出示证件、表明身份，说明开展执法工作的目的、方法，并做到举止得当、语言文明。县卫生计生监督所要开展文明执法活动，加强学习培训，使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理念、执法态度和执法方式有明显转变，树立执法为民的良好形象。

（三）健全行政争议调解机制。建立行政调解工作体制，完善行政调解制度，科学界定调解范围，规范调解程序；要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及其实施条例，切实加强和改进行政复议工作，努力将行政争议化解在初发阶段，解决在行政程序中。注重运用调解、和解方式解决纠纷，调解、和解达不成

协议的,及时依法公正作出复议决定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要高度重视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,列入重要工作日程,切实加强领导,精心组织实施,抓好推进落实。要结合单位工作实际,抓紧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,确保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顺利推进、常抓不懈。

(二) 明确部门分工。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切实发挥牵头作用,抓好组织协调、宣传培训、调查研究、经验交流、督导检查等工作。县卫生计生监督所、委机关行政审批股、综合监督与法规股要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本方案要求,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,梳理服务类执法依据,明确本单位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的内容和范围,并抓好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和组织实施工作。各单位要各司其职、紧密配合,共同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。

(三) 加强督导检查。要注意总结推广各部门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,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,确保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扎实有序进行。对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要予以表彰,对工作推进不力、进展缓慢的要责令限期整改并通报批评,对在行政执法工作中有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、失职渎职、行为粗暴等行为的单位和人员,要依法追究责任。

郏县卫生健康委办公室

2020年3月5日印发